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胡芮慈

電話：02-77367481

電子信箱：e-j41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0818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跨年級教學計畫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實施計畫
(A09030000E_1140008186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4年跨年級教學計畫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」
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局（府）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
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1月20日師大特教字第
11410019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為提升參與跨年級/混齡教學之實務工作者、教師或教
學研究人員相關專業知能，爰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
北市立大學及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13-114年國民中小學實
施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育與行政支持系統建立計畫」
案及旨揭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(一)研習日期：114年3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20分至下
午3時20分。
(二)研習地點：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小（屏東縣滿州鄉新庄
路 25 號）。
(三)參加對象：

教育處 114/01/23 15:30



1140025511

有附件

- 1、各地方政府教育局/處相關人員。
- 2、參與本計畫合作學校之東及南區學校成員，每校請薦派1至2人參加；西區和北區成員共至多20人。
- 3、屏東縣政府所轄辦理混齡教學學校共至多15名。
- 4、全國國民中小學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、對跨年級/混齡教學有意願執行參加者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5、總人數預計60人為原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2月14日(星期五)前逕至以下連結報名 (<https://forms.gle/NG8BsQxymHB7orD78>)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
三、敬請轉知所轄國民中小學教師及相關人員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差(假)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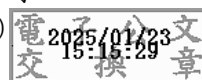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屏東大學專案助理莊小姐，連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8)7663-800分機36100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yaxing.juang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